

内蒙古自治区西辽河干流洪水风险图成果在抢险救援与三道防线应用项目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BHZZ-2025-044)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 呼和浩特市, 市辖区

一、招标条件

本内蒙古自治区西辽河干流洪水风险图成果在抢险救援与三道防线应用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其他资金:504000元, 招标人为内蒙古自治区水旱灾害防御技术中心。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504000元;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内蒙古自治区西辽河干流洪水风险图成果在抢险救援与三道防线应用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内蒙古自治区西辽河干流洪水风险图成果在抢险救援与三道防线应用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无;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5-12-03 10:30:00到2025-12-10 17:00:00。

获取方式: 有意参与本项目的供应商, 请于2025年12月3日至2025年12月10日, 每天9: 00至17: 00 (北京时间), 发送签字盖章的下列资料到电子邮箱nmzwbj@qq.com, 以邮箱收到时间为准, 逾期不再受理。(1)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2) 有效的营业执照; (3) 提供2023年或2024年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近6个月有效的开户银行出具的银行资信证明文件或出具“具备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声明函”(格式自拟); (4) 近半年至少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或出具“参加采购活动前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承诺书”(格式自拟); (5)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查询截图; (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同时参加本项目承诺函(格式自拟)。方式: 线上获取。售价: 0元。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5-12-15 09:30:00。

递交方式: 纸质文件递交, 内蒙古标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会议室(内蒙古新城区绿地智海大厦A2栋1102)。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12-15 09:30:00。

开标地点：内蒙古标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会议室（内蒙古新城区绿地智海大厦A2栋1102）。

七、其他

无；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内蒙古自治区水旱灾害防御技术中心。

九、联系人

招标人：内蒙古自治区水旱灾害防御技术中心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呼伦南路119号内蒙古自治区水旱灾害防御技术中心

联系人：王慧敏

电话：0471-5259608

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标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新城区绿地智海大厦A2栋1102

联系人：梁先生

电话：13171062143

邮件：nmzbwj@qq.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_____（盖章）

